

合同编号：

封丘县水利局封丘县水网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封丘县水利局封丘县水网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项目编号：封财招标采购-2025-82

采购人：封丘县水利局

承接方：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7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委托方（甲方）： 封丘县水利局

承接方（乙方）：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封丘县水网建设规划编制项目，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评价依据

- 2.1 发包人的委托书。
- 2.2 发包人提交的相关基础资料。
- 2.3 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法规以及强制性条文等。
- 2.4 河道相关资料。

第三条 项目的名称、工作范围及内容：

- 3.1 项目名称：封丘县水利局封丘县水网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 3.2 工作范围：封丘县水网建设规划报告编制。
- 3.3 工作内容：

根据区域范围内自然河湖水系分布、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情况，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水安全保障的需求，在已开展的防洪、水资源、水生态治理规划的基础上，全面摸清区域水网建设的本底条件和建设基础。重点梳理区域内河流水系及水库、堤防、闸泵站、引排水通道等工程建设运行管理情况和水利数字化建设情况。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封丘县水网建设规划报告	4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第五条 本项目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480000.00元)。不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元壹角玖分(¥452830.19元)；税额大写(人民币)：贰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27169.81元)。

乙方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封丘县水网建设规划报告编制并通过专家审查，并提交按专家意见修改后的规划报告。如甲方要求乙方延长服务期限，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设计费的支付方式：

乙方设计成果通过专家评审，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合计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小写：¥480000.00元)。乙方按合同约定开具发票。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6.1.2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6.1.3 甲方应按合同第六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每逾期一天，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

6.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1.5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6.2.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赔偿，赔偿金最多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6.2.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减收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2%；

6.2.4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参加有关上级审查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计划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

6.2.5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第七条 其它

7.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7.2 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3 设计合同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且盖章后生效。

7.6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单位名称:

封丘县水利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磊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日 期: 2015年12月17日

承接方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磊

单位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外馆东街51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开户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011000003500003

日 期: 2015年12月17日

